

康寧大學 101 年度教育部校務獎補助經費第 4 次專責規劃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4F 會議室

主席：楊校長 慕慈

出席人員：楊校長 慕慈、蔡副校長兼教務長(院長) 輝振(請假，吳雨潔代)、朱學務長(院長) 紹祚、涂總務長 保民、林研發長(主任) 好蕻、梁院長(主任) 哲豪、周組長 淑貞、陳主任 怡兆(請假，蕭小雯代)、郭主任 政茂、管理學院教師代表胡子陵老師、劉瀚榆老師(請假)、健康休閒學院教師代表林大裕老師、林枝英老師、人文資訊學院教師代表趙品澧老師、王盈文老師

列席人員：連主任 章宸、張簡主任 玉卿、梁主任 靜謙、顏主任 瑞美、孫主任 藝玫、鄭主任 宇涵、蔡主任 智恆、邱主任 靖雅、楊主任 贊勳、徐組長 淑瑤、王涵音



壹、報告事項

- 一、主席報告：(略)
- 二、單位報告：(略)

貳、討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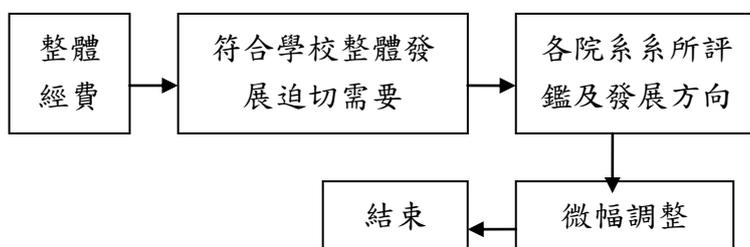
第一案

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本校執行 101 年度教育部校務獎補助經費資本門與經常門之使用，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10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使用優先順序係依據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與 101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之教學、研究、財務及校務資訊公開化與電腦化暨整體經費支用計畫書為分配原則。
- 二、101 年度本校申請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補助經費其經常門與資本門比例以 1:1.3593 之方式分配，經常門 10,750,630 元，資本門經費 14,612,649 元，總計 25,363,279 元。
- 三、101 年度教育部獎勵校務發展計畫經費新增之經常門(附件一)、資本門各單位申請表(附件二)。
- 四、10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使用優先順序之分配原則：



決議：全數照案通過，其剩餘款將由圖資中心規劃使用。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